

纽伯瑞儿童文学奖金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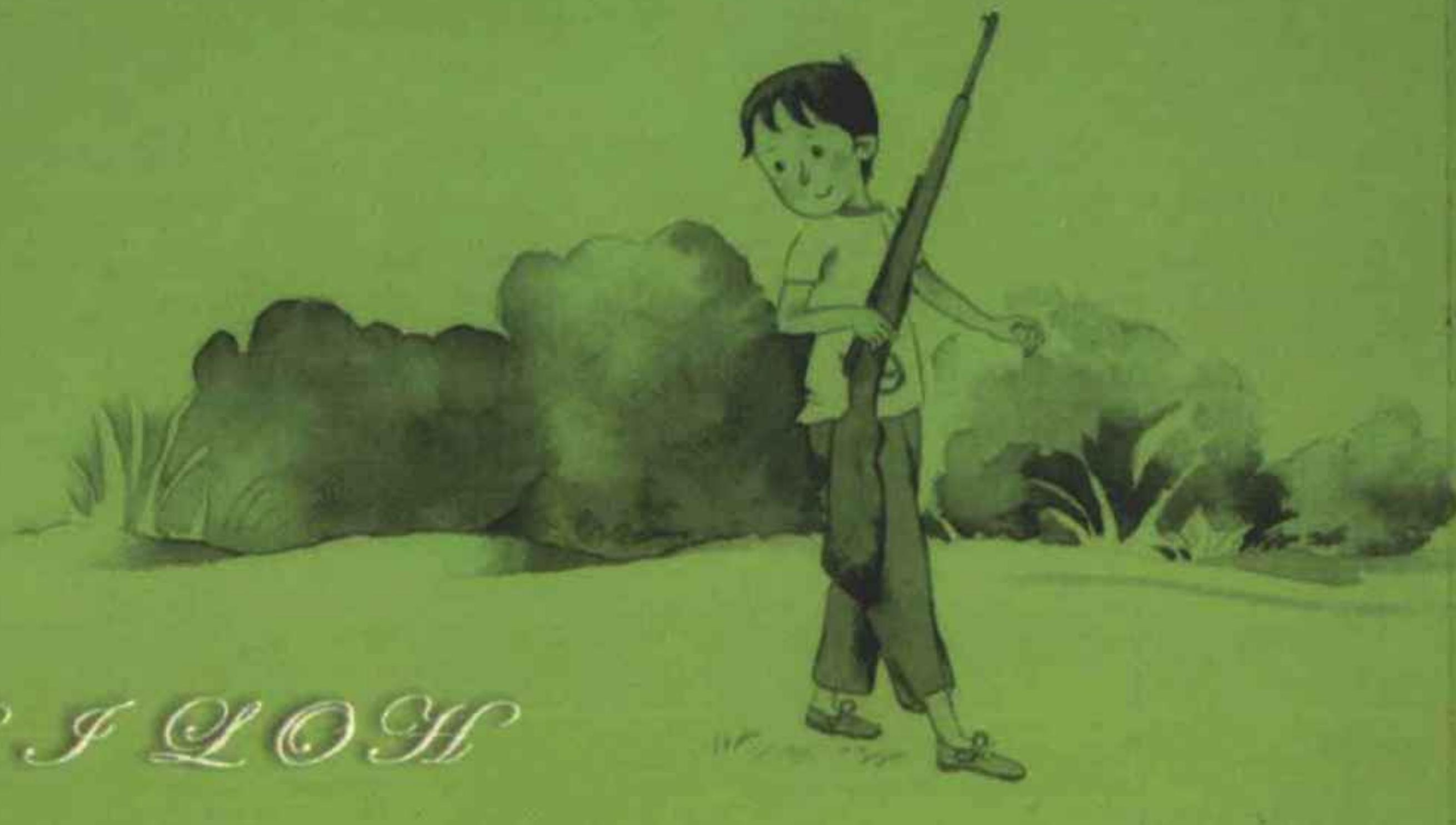
# 喜乐与我

[美] 菲琳丝·那勒 / 著 吴祯祥 / 译

对于弱者的救助与关爱，不仅把我们变得更加善良、勇敢，更让我们懂得了爱与生命的意义。



新蕾出版社



# SHILOH



国际大奖小说

升级版 SHENGJIBAN

这真是一本极棒的书！在十一岁儿子的强烈推荐下，我读了这本改变了我通常只阅读历史和传记类图书的习惯。小说文笔自然流畅，毫不矫揉造作，就好像马提在你耳边娓娓道来一般。读《喜乐与我》成为我一次心灵深受震撼的阅读体验。

——亚马孙网站

这本书不仅告诉孩子们关于狗的故事，更重要的还有对与错。在这部小说中，没有完全的是非、黑白，即使是坏蛋贾德也如此。在小说高潮处出现了一个令人思考的场景：马提开始思考什么是合法的，什么又是道义的.....

所有的情节都充分展现了一个小男孩在关爱一只狗的经历中，如何学会了成长、信任与尊重。

——亚马孙网站

ISBN 978-7-5307-5065-0

9 787530 750650 >

定 价：15.80 元





国际大奖小说  
升级版 SHENGJIBAN

# 喜乐与我

JOY & I

[美] 菲琳丝·那勒 / 著  
吴祯祥 / 译

新蕾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喜乐与我/(美)那勒(Naylor,P.)著;吴祯祥译。  
—天津:新蕾出版社,2011.4

(国际大奖小说·升级版)

书名原文:Shilon

ISBN 978-7-5307-5065-0

I.①喜…

II.①那…②吴…

III.①儿童文学-中篇小说-美国-现代

IV.①I712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35060 号

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© 2008 of first publication by New  
Buds Publishing House

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copyright © 1991 by Phyllis  
Reynolds Naylor

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theneum Books For Young  
Reader, an imprint of Simon & Schuster Children's Publishing  
Division

ALL RIGHTS RESERVED

津图登字:02-2008-22

---

出版发行:新蕾出版社

e-mail:[newbuds@public.tpt.tj.cn](mailto:newbuds@public.tpt.tj.cn)

<http://www.newbuds.cn>

地 址: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(300051)

出 版 人:纪秀荣

电 话:总编办(022)23332422

发行部(022)23332676 23332677

传 真:(022)23332422

经 销: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

开 本:880mm×1230mm 1/32

字 数:66 千字

印 张:5

版 次:2011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15.80 元

---

著作权所有·请勿擅用本书制作各类出版物·违者必究,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。

地址: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

电话:(022)23332677 邮编:300051



# 前言

600 例 读 600 例 国际大奖小说

国际大奖小说

## 一辈子的书

梅子涵

## 亲近文学

一个希望优秀的人，是应该亲近文学的。亲近文学的方式当然就是阅读。阅读那些经典和杰作，在故事和语言间得到和世俗不一样的气息，优雅的心情和感觉在这同时也就滋生出来；还有很多的智慧和见解，是你在受教育的课堂上和别的书里难以如此生动和有趣地看见的。慢慢地，慢慢地，这阅读就使你有了格调，有了不平庸的眼睛。其实谁不知道，十有八九你是不可能成为一个文学家的，而是当了电脑工程师、建筑设计师……可是亲近文学怎么就是为了要成为文学家，成为一个写小说的人呢？文学是抚摸所有人的灵魂的，如果真有一种叫作“灵魂”的东西的话。文学是这样的一盏灯，只要你亲近过它，那么不管你是在怎样的境遇里，每天从事

怎样的职业和怎样地操持，是设计房子还是打制家具，它都会无声无息地照亮你，使你可能为一个城市、一个家庭的房间又添置了经典，添置了可以供世代的人去欣赏和享受的美，而不是才过了几年，人们已经在说，哎哟，好难看哟！

谁会不想要这样的一盏灯呢？

## 阅读优秀

文学是很丰富的，各种各样。但是它又的确分成优秀和平庸。我们哪怕可以活上三百岁，有很充裕的时间，还是有理由只阅读优秀的，而拒绝平庸的。所以一代一代年长的人总是劝说年轻的人：“阅读经典！”这是他们的前人告诉他们的，他们也有了深切的体会，所以再来告诉他们的后代。

这是人类的生命关怀。

美国诗人惠特曼有一首诗：《有一个孩子向前走去》。诗里说：

有一个孩子每天向前走去，  
他看见最初的东西，他就变成那东西，  
那东西就变成了他的一部分……

如果是早开的紫丁香，那么它会变成这个孩子的一



部分；如果是杂乱的野草，那么它也会变成这个孩子的一部分。

我们都想看见一个孩子一步步地走进经典里去，走进优秀。

优秀和经典的书，不是只有那些很久年代以前的才是，只是安徒生，只是托尔斯泰，只是鲁迅；当代也有不少。只不过是我们不知道，所以没有告诉你；你的父母不知道，所以没有告诉你；你的老师可能也不知道，所以也没有告诉你。我们都已经看见了这种“不知道”所造成的阅读的稀少了。我们很焦急，所以我们总是非常热心地对你们说，它们在哪里，是什么书名，在哪儿可以买到。我就好想为你们开一张大书单，可以供你们去寻找、得到。像英国作家斯蒂文生写的那个李利一样，每天快要天黑的时候，他就拿着提灯和梯子走过来，在每一家的门口，把街灯点亮。我们也想当一个点灯的人，让你们在光亮中可以看见，看见那一本本被奇特地写出来的书，夜晚梦见里面的故事，白天的时候也必然想起和流连。一个孩子一天天地向前走去，长大了，很有知识，很有技能，还善良和有诗意，语言斯文……

同样是长大，那会多么不一样！



## 自己的书

优秀的文学书，也有不同。有很多是写给成年人的，也有专门写给孩子和青少年的。专门为孩子和青少年写文学书，不是从古就有的，而是历史不长。可是已经写出来的足以称得上琳琅和灿烂了。它可以算作是这二三百年来我们的文学里最值得炫耀的事情之一，几乎任何一本统计世纪文学成就的大书里都不会忘记写上这一笔，而且写上一个个具体的灿烂书名。

它们是我们自己的书。合乎年纪，合乎趣味，快活地笑或是严肃地思考，都是立在敬重我们生命的角度，不假冒天真，也不故意深刻。

它们是长大了一生忘记不了的书，长大以后，他们才知道，原来这样的书，这些书里的故事和美妙，在长大之后读的文学书里再难遇见，可是因为他们读过了，所以没有遗憾。他们会这样劝说：“读一读吧，要不会遗憾的。”

我们不要像安徒生写的那棵小枞树，老急着长大，老以为自己已经长大，不理睬照射它的那么温暖的太阳光和充分的新鲜空气，连飞翔过去的小鸟，和早晨与晚间飘过去的红云也一点儿都不感兴趣，老想着我长大



了，我长大了。

“请你跟我们一道享受你的生活吧！”太阳光说。

“请你在自由中享受你新鲜的青春吧！”空气说。

“请你尽情地阅读属于你的年龄的文学书吧！”梅子涵说。

现在的这些“国际大奖小说”就是这样的书。

它们真是非常好，读完了，放进你自己的书架，你永远也不会抽离的。

很多年后，你当父亲、母亲了，你会对儿子、女儿说：“读一读它们，我的孩子！”

你还会当爷爷、奶奶、外公和外婆，你会对孙辈们说：“读一读它们吧，我都珍藏了一辈子了！”

一辈子的书。

# 目录

SHILOH

喜乐与我

第一 章 河边相遇.....	001
第二 章 忍痛送还喜乐.....	010
第三 章 送信路上.....	020
第四 章 藏起喜乐.....	029
第五 章 我和喜乐分享晚餐.....	038
第六 章 和贾德的谈话.....	047
第七 章 大卫的宠物.....	057
第八 章 撒谎带来的恶果.....	066
第九 章 妈妈为我保守秘密.....	073
第十 章 喜乐受伤.....	081
第十一章 喜乐出院.....	089
第十二章 可怕的贾德.....	098
第十三章 迎战贾德.....	107
第十四章 达成协议.....	115
第十五章 终于留住了喜乐.....	125





## 第一章

## 河边相遇

发现喜乐的那天，我们全家刚共享完一顿丰盛的周日午餐。吃饭时，大妹黛拉琳像平常一样，把面包泡在装着冷开水的杯子里，这是她最喜欢的吃法。小妹贝琪努力地把豆子全部堆到盘子边缘，想一口气把豆子吃光。

妈妈不高兴地看着她们说：“你们这些小鬼，一定要把食物折腾一番才肯吃吗？如果有一天能看到你们规规矩矩地吃一顿饭，我这辈子就心满意足了！”

妈妈说话的时候，当然也瞪着我。其实我不是不喜欢吃炸兔肉，只是我担心会咬到子弹头，所以才把兔肉翻来翻去，仔细检查。

“马提，我早就把兔子仔细检查过了，你大可放心。”爸爸拿起面包，边涂奶油边说，“兔子中弹的部位是脖子。”

爸爸不说还好，一说我反而更吃不下了。我把盘子里的肉从左边推到右边，穿过马铃薯片，再从右边推回



左边。

“它中弹后是不是马上死掉？”如果不把这件事弄清楚，我一口也吃不下的。

“没错，一弹毙命。”爸爸回答。

黛拉琳兴致勃勃地问：“你真的一枪就打中了它的头？”

爸爸慢条斯理地嚼着兔肉，谦虚地说：“也没那么准！”我实在不想再听下去，就站起来，离开餐桌。

一个星期中，我最喜欢的是星期天，因为这一天我们会提早吃一顿丰盛的午餐，肚子填得饱饱的。我几乎还有一整个下午的时间可以玩。这么长的时间，我差不多可以逛遍整个西弗吉尼亚，直到肚子又开始闹饥荒为止。平常的日子，要吃过晚餐才能出去玩，而且还得赶在天黑前回家，根本玩不过瘾。

我带着一把点二二口径的来复枪出门。这把枪是去年三月我十一岁生日时，爸爸送我的生日礼物。其实我带枪只是为了好玩，通常我只会打树上的苹果，测试自己的枪法；不然就是把铝罐排列在铁路旁边的栅栏上，瞄准它们，一个一个地射击；我从来就没想过拿这把枪去伤害有生命的东西。

我们的家位于友谊山的山坡上。只是这么介绍，大概没有人知道那是哪里。准确地说，友谊山靠近姊妹谷，



刚好位于车轮镇和派克斯堡的中间地带。爸爸常常对我们说，姊妹谷是我们这个州最适合居住的地区之一。不过如果你问我，哪里是最舒适的居住地方，我也会毫不犹豫地回答，是我的家，一栋三面环山、有四个小房间的房子。

如果让我选择的话，下午还不是上山坡玩的最好时光，早晨才是，尤其是夏天的早晨，越早越好。有一次，我在大清早上山坡，除了猫、狗、青蛙、牛、马之外，我还在那里看到另外三种动物：土拨鼠、母鹿和小鹿，还有一只头上有红斑的灰狐。当时我猜想，这只狐狸的爸爸可能是灰狐，妈妈则是红狐。

我最喜欢的地方，是在旧桥那边。那里有一条小路，弯弯曲曲地绕过喜乐学校的旧校舍，路旁是一条清澈的小河，河边是青翠的树林，还有稀稀落落的人家。

今天下午对我来说，似乎很特别。我沿着小河，走了大约一半的路程，突然从眼角瞄到一样东西。那样东西正在移动，我侧头一看，距离我十五码的地方，有一只白中带黑、全身有棕色斑点的短毛狗，静悄悄地跟着我。它低垂着头、尾巴夹在两条腿中间，默默地看着我，样子非常卑微。我看它像一只猎犬，大约一岁或两岁。

我停下来，这只狗也跟着停下来，好像遭遇到什么恐怖的事情。当我确定它只是想跟着我走时，就拍拍衣



服对它说：“过来呀，小子！”

但是这只狗却趴下去，用肚皮在草地上翻滚，我觉得好笑，便走上前察看。它的脖子上有一个很旧的项圈，看来好像已经用过两年了。我敢打赌，以前这个项圈一定是套在别的狗的身上。我伸出手说：“过来呀，小子！”

但是它却马上站起来向后退。从刚才到现在，它连吠都没吠一声，好像是一只哑巴狗。

有时候，看到这样卑微、畏缩的狗，会令人感到心痛，因为它可能常受到虐待，或被踢打，才会吓成这副德性。

“别怕，我不会伤害你。”我又向前靠近一些，但是它还是不停地向后退。于是我只好拿起枪，继续沿着河边



走。偶尔我回头看一下，这只猎狗依然和我保持一段距离，我一停下来，它也跟着停下来。它看来虽然不是骨瘦如柴，但是肋骨清晰可见，显然营养不良。

走着走着，我看到河边一棵树上，有一截树枝折断了一半，悬垂在河面上。本来我想试试自己的枪法，把那截树枝打断，但是我正准备举枪瞄准时，却想到枪声可能会吓跑那只狗，于是又把枪放下，同时决定今天不再动这把枪。

这条小河的水流非常缓慢。沿着河边走，有时还以为河水是静止不动的，但你还是可以看到水面的落叶和漂浮的杂物慢慢地移动；偶尔还会有鱼跳出水面，那种鱼好像叫作鲈鱼。

那只狗还是继续跟着我，尾巴低垂，没发出半点儿声音，真是令人感到奇怪。

后来我坐在一段树干上休息，把枪放在腿边，等着看它会有什么反应，结果没想到它也在路中央坐了下来，把头靠在脚掌上。

于是我拍拍膝盖，又对它说：“过来呀，小子！”

它轻轻地摇了摇尾巴，并没有走过来。我心里想，它会不会是只母狗？于是我换成另一种叫法：“过来呀，小妞儿！”它还是没有动静。

我打算多等一会儿，等它自己走过来。但我在树干



上坐了大约三四分钟，就开始觉得无聊，只好站起来继续走下去，那只猎狗也站起来跟着我走。

虽然常常到这里玩，但我还不知道顺着小河会走到哪里。听说，这条小河弯弯曲曲，最后还会流回这里。但是万一不是，我顺着小河走，可能会走到很远的地方，到时候不能在天黑之前赶回家，肯定会招来一顿打。所以通常我只走到河水的浅滩边，就往回走了。

当我转身往回走时，那只猎狗马上躲到树林中，我想大概再也看不到它了。但是在回家的半路上，我再回头看时，它又出现了，而且照样是我走它也走，我停它也停。

这时候我突然想到一件事，那就是“吹口哨”。

这一声口哨就像按了魔术钮一样，猎狗马上飞奔过来，一对长耳朵啪嗒啪嗒地响，尾巴竖得像旗杆一样直。我伸出一只手，这次它没有后退，而是热情地舔我的手指头，还跳起来把前爪搭在我的腿上，发出一种尖细的叫声。它显得兴致勃勃，好像要把许多天的亲热一次补回来似的。这时候我总算看清楚了，它果然是只公狗，就和我猜的一样。

“嘿！好小子，你是只猎狗，对不对？”我对它说。它不停地绕着我跑，我忍不住大笑。我蹲下来，它就在我脸上和脖子上到处舔。我心里想，它到底在哪里接受过这样



的训练，只会听口哨声的命令？

我只顾着观察这只狗，没注意已经开始下起雨来。老天爷，雨水不要来打扰我们。我忙着找这只猎狗的主人。每走过一户人家，我就猜想它会停下来，然后会有人出来吹口哨。但是一路上没有人出来，狗也没停下来。

我们一直往回走，经过喜乐学校的旧校舍，来到旧桥上，还是什么也没发现。它不停地摇着尾巴，还不时地舔一下我的手，好像要确定我还在身旁。它的嘴张得大大的，好像在笑。我想它真的是在笑。

走过桥后，我们又来到磨粉厂。我开始有点儿担心，它是不是想赖上我，打定主意要跟我回家？我淋得一身落汤鸡回家，肯定会被骂得很惨（因为妈妈总是忘不了外婆是得肺炎死的，所以她经常叮咛我们，不准淋雨，以免得肺炎），而且家里规定不准养宠物的。现在我淋了雨，又带一只狗回家，真是罪大恶极。

妈妈常说，如果你没有钱替宠物买食物，它生病了也没办法送它去看兽医，那你就没有权利拥有它们。不错，这也是不可改变的事实。

回家的后半段路程，我没有再对这只狗说半句话。我希望它走到某一个地方，会自己回头走开，但是它还是一直跟着我。

我弯下腰来对它说：“回家去吧，小子！”话一说完，